

110 年度臺北市政府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總經費 5,000 萬元(含)以上之新興繼續性計畫說明書

一、計畫名稱：文湖線 370 型電聯車車廂內裝重置(110-112 年)

二、需求來源： 中央指示 府級策略地圖及對應 KPI 局處級策略地圖及對應 KPI 學者專家建議 市民反映 其他

三、緣起、目的：

(一) 重置 370 型電聯車內裝(包含地板、座椅等)，提升旅客乘坐穩定度及車廂舒適度，以提昇營運品質。

(二) 依據「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之捷運系統設備及土建設施重置原則」第 3 條第 1 項第 1 款：「損壞無法修護」、第 2 款：「堪用但維護費用高，不符經濟效益」及第 3 款：「有影響營運安全之虞」規定辦理重置。

四、計畫內容(請條列簡要敘明)：

(一) 重置數量：全案共計 101 對車車廂內裝。

(二) 全案工作時程分 3 年計畫辦理，規劃如下：

1、110 年度：完成 15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2、111 年度：完成 68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3、112 年度：完成 18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五、計畫總投入資源(請敘明項目及預估金額)：

(一) 興辦前投入資源(例如：使用市有土地目前預估市價或徵收取得用地補償費等。)：無。

(二) 興辦時所需工程經費：6,700 萬元。

(三) 計畫完成後每年尚須投入資源(例如：後續營運、維護管理等相關費用。)：無。

六、執行方法：依計畫內容及期程辦理重置。

七、備選方案及替代方案(凡經評估適宜由民間辦理者，應優先由民間興辦或促進民間參與)：無。

八、預估各年度經費需求：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預 算 金 額	簡 要 說 明
合 計	67,000,000	
110 年度	9,898,000	完成 15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111 年度	42,423,000	完成 68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112 年度	14,679,000	完成 18 對車車廂內裝重置。

註：本表填列範圍係新興繼續性計畫總經費(含興辦前投入資源及興辦時所需工程經費)達 5,000 萬元(含)以上者，包括次年度新規劃(尚無總工程費)及當年度以前已編列規劃設計費且次年度編列第 1 年施工費預算部分。